

证券代码：300088

证券简称：长信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5-055

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8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0月20日以书面和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0人，实际表决董事10人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高前文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与会董事认为：公司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所载资料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报告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10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5年10月28日